

《南華社會科學論叢》撰稿體例

壹、一般規定

- 一、來稿請依美國心理學會（American Psychological Association, APA）出版的 *Publication Manual of the American Psychological Association*, 7th edition, 2020）（第七版）所訂之格式撰寫。
- 二、來函文稿順序：中英文篇名、中英文摘要與關鍵詞、正文（含圖表）、參考文獻、附錄。

貳、首頁內容

- 一、稿件之版面規格為 A4 紙張電腦打字，word 版面設定上下邊界為 2.54 公分，左右邊界為 3.18 公分，行距為 1.5 倍。中文稿件每篇字數以 20,000 字為上限，英文稿件以不超過 7,500 字為原則（包含摘要、關鍵詞、正文、圖表、註解、參考文獻、附錄等）。
- 二、中英文論文篇名（Title），英文篇名除冠詞、介系詞外，第一字母均應大寫，使用 18 級字體，粗體。
- 三、作者資料：作者中英文姓名、任職機構、研究領域。
- 四、若有致謝詞，請於「註腳」提出。
- 五、摘要（Abstract）：中文摘要與英文摘要約 300 至 500 字，以不分段呈現為原則，使用 12 級字體。
- 六、關鍵字（Keywords）：以三到五個為原則，使用 12 級字體。中文稿件之中文關鍵詞由小到大依筆畫排列，英文關鍵詞依中文關鍵詞順序排列；英文稿件之英文關鍵詞按字母順序排列，中文關鍵詞依英文關鍵詞順序排列。

參、正文規格

- 一、中文字型一律採用新細明體；英文字型一律採用 Times New Roman，12 級字體，行高。每一段落開頭縮排兩個字。
- 二、一般專有名詞盡量寫通用的中文譯名，並於首次出現時以圓括弧加註原文；外國人名直接以原文的姓氏表示，如遇有相同姓氏者則以全名表示之。
- 三、標題：標題序號，請以一、二、三、……，（一）（二）（三）……，1. 2. 3. ……，（1）（2）（3）……為序。

四、中文標點符號一律以「全形」方式輸入；英文標點符號一律以「半形」方式輸入。

五、中日文書名前後加《》符號，西文書刊名以斜體表示，不另加符號。

六、中日文篇名、法規、報刊前後加〈〉符號，西文篇名前後加“”符號。

肆、參考文獻

一、一般事項

（一）排序方式

文獻順序以中文文獻在先、外文文獻在後。中文文獻依作者姓氏筆畫順序排列，外文文獻則依作者姓氏字母順序排列。每個作者第一行由第一格開始寫，第二行內縮兩個字元。必須全部列舉正文中引用過之文獻，不得列出未引用之文獻。

（二）標點符號

中文文獻應使用全形的標點符號，英文文獻則使用半形的標點符號，在半形標點符號後須空一格半形空格書寫。

（三）英文名稱之大小寫

期刊篇名與書名除了第一個、冒號之後或專有名詞之第一個字母大寫外，其餘均使用小寫。期刊名稱除了介系詞與連接詞外，每個字的第一個字母大寫。

（四）書籍的版次或卷數於書名後列出，不用斜體。（修訂版）/ (Rev. ed.)、（第三版）/ (3rd ed.)、（第二版第四卷，頁 133）/ (2nd ed., Vol. 4, pp. 123)。

（五）中文姓名英譯寫法

當連接號兩端的名字字首皆為大寫時，加「-」並將其首字母大寫，句號與連接號之間沒有空格。若當連接號之後接續的名字字首是小寫時，只要大寫第一個字的字首，其他省略。

（六）多人文章

1. 作者為一到二十位：須全列出作者姓名，如果為英文文獻，須在最後兩位作者之間加上「, &」，「,」與「&」之間須空一格半形空格。
2. 二十一位（含）以上作者群，則僅列出前十九位與最後一位作者姓名，中間以「...」連接

作者 1, A. A., 作者 2, B. B., 作者 3, C. C., 作者 4, D. D., 作者 5, E. E., 作者 6, F. F., 作者 7, G. G., 作者 8, H. H., 作者 9, I. I., 作者 10, J. J., 作者 11, K. K., 作者 12, L. L., 作者 13, M. M., 作者 14, N. N., 作者 15, O. O., 作者 16, P. P., 作者 17, Q. Q., 作者 18, R. R., 作者 19, S. S., ... 作者 33, Z. Z.

（七）接受刊登之稿件

1. 作者應另提供參考文獻之數位物件辨別碼（DOI），（格式請使用：<https://doi.org/####>）以及中文參考文獻之英譯資料，附加方式為置於該筆中文文獻的下一行，並置於方頭括號【】內。
2. 若中文參考文獻已有相對應英文翻譯，請以現成的英文意譯為主；沒有相對應英文翻譯時，有些作者的姓名在學術界已有慣用拼法，有些名詞（如：出版社）也已有通行或正式的拼法，請採用通行或官方的拼法，請勿自行音譯之。

二、期刊與雜誌

（一）已發表

【格式】

作者名（年分）。篇名。**期刊名**，卷數（期數），頁數。

Author, A. A. (Year). Title of article. *Title of Periodical*, volume number(issue number), pages. <https://doi.org/xx.xxx/yyyy>

（二）已接受，未發表

【格式】

作者名（付梓中）。篇名。**期刊名**。

Author, A. A. (in press). Title of article. *Title of Periodical*.

三、未出版碩博士論文

【格式】

作者名（年分）。**論文名**（未出版博士論文／碩士論文）。學校名稱。

Author, A. A. (Year). *Title of article* [Unpublished doctoral dissertation/master's thesis]. Name of Institution.

四、學術研討會論文

（一）未出版

【格式】

作者名（年分，日期）。篇名。研討會名稱，舉辦城市，國家。

Author, A. A. (Year, Month Day). *Title of contribution*. Conference Name, Location, Country.

（二）已出版

1. 書：與「編輯書」相同格式。

2. 期刊：與「期刊與雜誌」相同格式。

五、專書

【格式】

作者（出版年）。書名。出版社名稱。

Author, A. A. (Year). *Book Title*. Publisher Name.

六、編輯之書本

【格式】

主編名（主編）（出版年）。書名。出版社名稱。

Author, A. A. (Ed./Eds.). (Year). *Book title*. Publisher Name.

(主編只有一位時用「(Ed.)」，兩位以上用「(Eds.)」)

七、書籍中之專章

【格式】

作者 (出版年)。章節名稱。載於主編名 (主編)，**書名** (頁#-#)。出版社名稱。

Author, A. A. (Year). Title of chapter. In E. E. Editor (Ed./Eds.), *Book title* (pp. #-###). Publisher Name. (英文專書主編「名字」縮字放在「姓」之前)

八、翻譯作品

若為中文譯本，其文獻須列於中文文獻最前面，如有兩筆以上翻譯文獻，依照英文字母排序。

【格式】

原作者名 (翻譯本出版年代)。**翻譯書名** (譯者，譯)。譯本出版社。(原著出版於####年)

Author, A. A. (Year). *Book title* (Translator, Trans.). Publisher. (Original work published Year)

九、專題研究計畫與機構研究報告

若沒有計畫編號則不需要填寫。機構名稱與出版單位相同時，可省略出版單位。該篇計畫或報告有網址可一併提供。

【格式】

作者名或機構名稱 (年分)。**篇名** (計畫編號)。出版單位。

Author/Name of Group. (Year). *Title of report* (Report No. xxx). Publisher name. <https://xxxxx>

十、出自特定資料庫之報告

【格式】

作者名或機構名稱 (年分)。**篇名** (資料庫編號)。資料庫名稱。網址
Author/Name of Group. (Year). *Title of report* (Database Number). Publisher name. <https://xxxxx>

十一、網路資料

(一) 網頁檢索時間不用列出，除非該網路資料經常變動。括弧內的日期為文章登錄於網站上的日期，若無日期可查詢，則於中文文獻括弧內註明為(無日期)，英文文獻註明為(n.d.)。

(二) 日期可用下列形式呈現：(年分)、(年月)、(年月日)、(無日期)。

【格式】

作者名 (單位) (年月日)。**篇名**。網站名稱。網址

Author, A. A. (Year, Month Date). *Article title*. Website Name. <https://xxxxx>

伍、圖表與照片格式

- 一、圖檔或照片的使用需清晰，以利辨識。
- 二、圖表標題須簡明扼要，其標題置於圖表的上方置左，標題末不須加句號。
圖表皆須配合正文用阿拉伯數字加以編號，並用粗體表示，同時與前後文空一行。
- 三、若有資料來源，應於圖表下方附加說明，同時可視需要加以註解，圖表中文字可用簡稱，若簡稱尚未約定成俗或未曾在正文中出現，則須於圖表的註解中列出全稱。
- 四、表格之製作，以簡明清楚為原則。
- 五、每一個圖表的大小以不超過一頁為原則，如超過時，須在前頁的表右下方加上（續），英文加上(continued)，並於下頁表標題後方加上（續），英文加上(continued)。
- 六、圖表下方之註解，須靠左對齊並於句末加上句號。
 - （一）一個註解：中文稿件以「註：」表示；英文稿件以「Note.」表示（Note 為斜體）。
 - （二）一個註解以上，註解順序依序為：
 1. 一般註解：限定、解釋或提供表、圖的相關資訊（以「註」表示）。
 2. 特別註解：特定的某個直欄、橫欄或個別的條目有關（以上標「a、b、c」分段表示）。
 3. 機率註解：指出顯著性考驗的結果（以「*p<.05. **p<.01. ***p<.001.」表示）。
- 陸、附錄格式
附錄置於參考文獻之後。附錄如有兩個以上時，依順序分別註明「附錄一」、「附錄二」、依此類推...（英文稿件為 Appendix A、Appendix B.....），如有標題（置中），格式如「附錄一標題」（標題前空兩個字元）。